

#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一、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附表：

1. 2019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19 年度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指导、协调、督办全区信访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光明区信访局包括光明区信访局本级、光明区信访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其中，光明区信访局本级内设机构办公室及督查科。

## 二、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752.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6.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9.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9.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808.1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2</b>	<b>808.10</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0.01
	27			55	
<b>总计</b>	<b>28</b>	<b>808.11</b>	<b>总计</b>	<b>56</b>	<b>808.11</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8.11	808.10	0.00	0.00	0.00	0.00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3.00	752.99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5.02	745.01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5	5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9	19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72.80	372.79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19	1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0	1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8	1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	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	1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4	12.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8.10	218.93	589.1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99	173.50	579.5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5.01	173.50	571.5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5	59.75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9	0.00	198.29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72.79	0.00	372.79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19	113.75	0.44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0.00	7.98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0.00	7.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0	16.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8	11.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	4.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0.00	9.67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99	0.00	7.99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99	0.00	7.9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	17.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4	12.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52.99	752.99	0.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20	16.2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9.67	9.6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9.23	29.2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808.10	本年支出合计	53	808.10	808.1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808.10	总计	58	808.10	808.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8.10	218.93	589.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2.99	173.50	579.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5.01	173.50	571.52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5	59.75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29	0.00	198.29
2010308	信访事务	372.79	0.00	372.79
2010350	事业运行	114.19	113.75	0.4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0.00	7.9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8	0.00	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0	16.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0	16.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8	11.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	4.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0.00	9.6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8	0.00	1.6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8	0.00	1.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99	0.00	7.9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99	0.00	7.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3	29.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	17.1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4	12.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三、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总收入 808.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8.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

2019 年度总支出 808.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808.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总收入 808.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753.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 16.20 万元，占总收入的 2.0%；卫生健康支出收入 9.6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2%；住房保障支出收入 29.2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6%。

2019 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 753.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2.99 万，占 100.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08.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52.9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卫生健康（类）支出 9.6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2%；住房保障（类）支出 29.2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6%。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性质来看，基本支出 218.93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1%，其中人员经费 172.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46.15 万元；项目支出 589.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9%，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万元，行政事业类项目 589.17 万元。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08.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8.10 万元。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08.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08.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52.9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卫生健康（类）支出 9.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2%；住房保障（类）支出 29.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6%。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08.10 万元，根据功能分类来看资金性质，主要体现在：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52.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5 万元，占 23.0%，项目支出 579.50 万元，占 77.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0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9.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0%，项目支出 9.67 万元，占 1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2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23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8.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2.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46.15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来看，人员经费中工资福利支出 172.77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00.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0.0%；日常公用经费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2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92.6%，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0.0%，资本性支出 3.43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7.4%，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0.0%。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 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77 万元，决算数为 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相关费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因我单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由政法委调拨至我局实有定编车辆 1 辆，根据公务用车管理有关规定主要用于公务活动。

2019 年会议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数皆为 0.00 万元，且当年并无此类费用的支出。

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光明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光明区信访局全面开展 2019 年度“三本”预算绩效自评，包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和项目绩效自评。其中，组织对“信访工作经费”等 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589.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光明区信访局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

组织对“信访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173.4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决策依据我局年度工作目标及项目的立项文件做出，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目标明确，项目目标细化程度合理、分类准确，项目绩效指标均实现量化；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光明区信访局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资金支出符合文件中规定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会计核算等制度；项目实施顺利，项目总支出及各项明细支出均未超出预算指标，年度实际使用进度执行率达100.0%，资金分配结果合理，总体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光明区信访局结合部门主要职能职责、2019年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19年度光明区信访局部门预算安排845.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45.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00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完成情况较好，2019年，我局履职尽责，各项工作良好有序的推进，取得了良好的成绩，扎实推进了信访各项工作完成我局主要工作任务；我局坚持党建引领，积极发挥党组织作用，开展“减存

抑增”专项行动，动态梳理重点信访案件，积极开展信访维稳工作，探索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新模式；有效建立了信访工作机制，使得履职目标圆满完成；预算执行率 95.6%，预算总体使用率较高，绩效整体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2019年预算资金全年执行率 95.6%，第二、第三、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都未达时序进度；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6.0%，由于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信访局，增加专干人员，导致办公设备费用增加，故政府采购实际金额高于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5.8%，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2%，经费使用超过 90.0%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将根据序时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制定支出计划，每月进行考核监督，严格控制预算支出进度，使预算支出进度符合序时进度；将严格控制政府采购事项，使其与年初预算相贴切；将严格控制资金使用的用途与必要性，在成本节约与行事效率的平衡中，将“三公”经费与日常公用经费使用控制在预算金额的 90.0%以内，控制经费成本。

### 3.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光明区信访局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工作经费”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详见附件 1。

(1) 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8.00万元，执行数 7.9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自评得分 99.98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各党支部党员党性不断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将合理制定支出计划，使预算使用情况更加精确。

(2) 预留增人增资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0.00万元，执行数 134.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9%，自评得分 99.59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根据机构实际情况增人增资，机构职能工作正常开展，机构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将合理制定支出计划，使预算使用情况更加精确。

(3) 信访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3.40 万元，执行数 173.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三个全覆盖”工作已实现，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法律的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将合理制定支出计划，使预算使用情况更加精确。

(4) 预备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0.00万元，执行数 199.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情况良好，“三个全覆盖”工

作已实现，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法律的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将合理制定支出计划，使预算使用情况更加精确。

####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光明区信访局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履行信访主要职能的重点支出，共计 1 个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173.4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具体详见《2019年度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1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6.1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故无年初预算数。

#####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9%。  
光明

区信访局为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同比数据。

###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决算。

因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百分比保留一位小数，故数值会产生细微误差，属正常情况。

## **四、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表：

1. 2019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19 年度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 追加 (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0	7.98	10	99.78%	9.98
	其中：财政拨款		0.00	8.00	7.98	-	99.78%	9.9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各党支部党员党性。				基层党组织建设得到加强，各党支部党员党性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参加活动党员人数	≥10 人	14 人	20	20	无
		质量	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	≥80%	92.9%	15	15	无
		时效	党组织活动活动按期完成率	≥90%	100%	15	15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党员带头攻坚克难意识	有所增强	有所增强	15	15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员党性修养提高程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党员满意度	≥90%	98.8%	10	10	无
	总分						100	99.98
<p>审核意见：审核无误，同意报送。</p>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 备注：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19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预留增人增资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00	134.30	10	95.93%	9.5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140.00	134.30	-	95.93%	9.5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支出，购买人员服务，以维持机构的正常运转。				根据机构实际情况增人增资，机构职能工作开展，机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增人员的数量	≥5 人	25 人	20	20	无
		质量	新增人员考核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无
		时效	购买人员服务的及时率	≥90%	100%	15	15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工作效率的提升程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的满意率	≥9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59	
<p>审核意见：审核无误，同意报送。</p>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 备注：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19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	173.40	173.35	10	99.97%	9.99	
	其中：财政拨款	186.00	173.40	173.40	-	99.97%	9.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 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p> <p>目标 2：稳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p> <p>目标 3：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p>				<p>“三个全覆盖”工作已实现，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法律的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数（件）	以实际发生信访事项为准	1282 件	5	5	无
			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	≥1 个	1 个	4.5	4.5	无
			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	≥60 人	76 人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	≥1500 份	150000 份	4.5	4.5	无
		质量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4.5	4.5	无
			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	80%以上	99.99%	4.5	4.5	无
			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	≥1500 人	58000 人	4.5	4.5	无
			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	下降	下降	4.5	4.5	无

	时效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时限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	4.5	4.5	无	
		信访干部培训时间	12月	11月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传工作	上半年完成	上半年完成	4.5	4.5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对区社会稳定的影响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5	15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信访形势	持续好转	持续好转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列入满意度评价范围事项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99	
	审核意见：审核无误，同意报送。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 备注：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19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预备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0	199.44	10	99.92%	9.9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200.00	199.44	-	99.92%	9.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补充信访工作经费，使得“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稳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三个全覆盖”工作已实现，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法律的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数（件）	以实际发生信访事项为准	1282 件	5	5	无
			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	≥1 个	1 个	4.5	4.5	无
			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	≥60 人	76 人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	≥1500 份	150000 份	4.5	4.5	无
		质量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4.5	4.5	无
			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	80%以上	99.99%	4.5	4.5	无
			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	≥1500 人	58000 人	4.5	4.5	无
			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	下降	下降	4.5	4.5	无
		时效	信访事项受	严格按照《信	严格按照	4.5	4.5	无

			理、办理时限	访条例》规定 期限办理	《信访条 例》规定 期限办理			
			信访干部培 训时间	12 月	11 月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 传工作	上半年完成	上半年完 成《宝安 日报》刊 登法制信 访宣 传 23 期，下 半年完成 50 期	4.5	4.5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对区社会稳 定的影响	区社会大局 和谐稳定	信区社会 大局和谐 稳定		15	15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区信访形势	持续好转	持续好转		15	15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列入满意度 评价范围事 项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99	
<p>审核意见：审核无误，同意报送。</p>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 备注：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19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是信访局 2019 年度预算重点项目。为使得“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为进一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为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等绩效目标，我局根据“三定”方案职责以及《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粤发〔2017〕22号）、《司法部 国家信访局关于深入开展律师参与信访工作的意见》（粤司〔2017〕172号）、《国家信访局关于印发加强和改进信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意见的通知》等关于信访工作的文件精神开展工作。

#### 2、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2019年度，信访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以下方面：（1）信访接待场所修缮及标识标牌制作；（2）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3）法律顾问服务；（4）访前法律工作室建设；（5）社会基层治理宣传工作；（6）云安防服务；（7）网

上信访信息系统升级改造；（8）工作人员办公设备、家具购置；（9）群众诉求工作智慧化建设；（10）驻京工作以及三跨三分离工作经费；（11）培训费；（12）租车费。

2019 年度，信访局成立了专职工作小组负责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相关工作，并形成了以科室领导为主，专职人员为辅的工作模式，用于开展“阳光信访”工作，使其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聚焦进一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保护；致力于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信访工作经费用于开展“阳光信访”工作，使其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聚焦进一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致力于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2019 年度，信访工作经费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1）局办公楼修缮及标识标牌制作，接待大厅整体装修以及全部标识标牌制作完成；（2）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已开展驻点相关运维服务，对系统进行更新优化 21 次，累计协助办结案

件 1282 宗，并每天对业务进行巡查；（3）法律顾问服务提供书面法律意见 38 份，参与重点信访案件协调工作 10 次、提供法律咨询 48 次；（4）访前法律工作室建设，累计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 417 宗，依法调解矛盾纠纷 13 宗，出具法律意见书 14 份；（5）云安访服务，云安访系统共录入 1253 批/6118 人，集体访 333 批/4511 人，个访 920 批/1607 人；（6）区信访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完成新系统的搭建，内部测试及上线试运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7）完成办公设备购置 63 件，办公桌椅、柜购置 20 件；（8）驻京工作以及三跨三分离工作、完成驻京维稳安保工作 52 天，驻省维稳安保工作维稳 9 天，协调三跨三分离案件 18 宗；（9）办公用车租赁工作，按批复指标租赁公务用车，确保了办公用车满足工作开展需求；（10）群众诉求工作智慧化建设工作，完成了智慧平台LED 显示屏的采购工作，群众诉求服务智慧管理中心项目建设完成；（11）社会基层治理宣传工作，完成了《深圳商报》上刊登宣传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1 期、《宝安日报》刊登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宣传 22 期、完成宣传视频的摄制工作，印制群众诉求折页宣传资料 16.4 万份；（12）培训工作已于 11 月开展。

##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2019 年信访工作经费的项目预算总额 186.00 万元，其资

金主管部门及使用单位为光明区信访局。为使现有资源更好的发挥作用，我局在执行项目工作过程中采用服务外包和内部执行相结合的方式，外包的流程符合光明区及信访局对于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内部执行工作有实施方案、职责分工。

资金的使用范围为信访工作经费，年初预算金额186.00万元，年度总指标金额173.40万元，支出数173.35万元，执行率为99.97%。

##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信访局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光明区信访局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项目资金的支出符合文件中规定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会计核算等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以及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的执行均未涉及资产采购。项目年度总预算为173.40万元，实际支出总额173.35万元，执行率99.97%，项目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

### **（三）项目绩效目标。**

我局信访工作经费的总体目标为：“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稳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保护；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

到位。

绩效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内容包括：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数（件）以实际发生信访事项为准），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 $\geq 1$  个，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 $\geq 76$  人，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 $\geq 1500$  份；质量指标包括：信访事项办结率为100%，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为80%以上，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为 $\geq 1500$  人，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下降；时效指标包括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时限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信访干部培训时间为 12 月，法治信访宣传工作上半年完成；成本指标包括：购买访前法律工作服务经费 $\geq 45$ 万，信访干部培训人均成本 $\geq 500$ 元每人每天，法治宣传经费 $\geq 25$  万；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其中社会效益指标为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可持续影响指标区信访形势持续好转；满意度指标包括群众满意度列入满意度评价范围事项100%。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万元）		186.00		
是否重点项目		否		
总体目标	目标 1：“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 目标 2：稳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 目标 3：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数（件） 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	以实际发生信访事项为准 $\geq 1$ 个

			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	≥60 人	
			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	≥1500 份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	80%以上
				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	≥1500 人
				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	下降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时限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
				信访干部培训时间	12 月
				法治信访宣传工作	上半年完成
		成本指标		购买访前法律工作服务经费	≥45 万
			信访干部培训人均成本	≥500 元每人每天	
			法治宣传经费	≥2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区社会稳定的影响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信访形势	持续好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列入满意度评价范围事项 100%		

##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的执行效率高，效果显著，实现了“三个全覆盖”工作，信访工作已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等预期目标，实现良好的社会效益，提升了群众的满意度，较好的实现了预期效果。绩效目标评分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 追加 (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	173.40	173.35	10	99.97%	9.99	
	其中: 财政拨款	186.00	173.40	173.40	-	99.97%	9.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阳光信访”工作更加开放透明, 对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解决的信访事项, 实现信访形势、工作过程和工作范围的“三个全覆盖”。</p> <p>目标 2: 稳步推进“法治信访”建设, 确保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更加有效地得到法律的保护。</p> <p>目标 3: 持续加大“责任信访”建设力度, 确保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落实到位。</p>			<p>“三个全覆盖”工作已实现, 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 通过法治建设活动, 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法律的保护; 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数(件)	以实际发生信访事项为准	1282 件	5	5	无
			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	≥1 个	1 个	4.5	4.5	无
			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	≥60 人	76 人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	≥1500 份	150000 份	4.5	4.5	无
		质量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4.5	4.5	无
			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	80%以上	99.99%	4.5	4.5	无
			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	≥1500 人	58000 人	4.5	4.5	无
			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	下降	下降	4.5	4.5	无
	时效	信访事项受	严格按照《信访	严格按照	4.5	4.5	无	



			理、办理时限	《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	《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			
			信访干部培训时间	12月	11月	4.5	4.5	无
			法治信访宣传工作	上半年完成	上半年完成《宝安日报》刊登法制信访宣传23期，下半年额外刊登50期信访相关工作成果	4.5	4.5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对区社会稳定的影响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5	15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信访形势	持续好转	持续好转	持续好转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列入满意度评价范围事项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99	
审核意见：审核无误，同意报送。								
填报人：	叶舒蕙	联系方式：	0755-88210498	填报日期：	2020-05-26			

## （二）项目绩效分析。

### 1. 项目决策

（1）项目决策基本情况。一是项目目标明确，投入、产出和效益三部分绩效内容均有明确的定义和内涵；二是细化程度合理、分类准确，我局分别对三部分绩效内容设置了合理、细化、完整的绩效指标；三是绩效指标均实现量化，

能够有效衡量工作的完成情况。

(2) 项目决策依据我局年度工作目标及项目的立项文件做出，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决策程序合规并履行相应手续。

(3) 我局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光明区信访局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规定执行，项目资金的支出符合文件中规定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会计核算等制度，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 2. 项目管理

项目预算资金 186.00 万元，资金均及时到位，项目得以顺利进行；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光明区及信访局《《光明区信访局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光明区信访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光明区信访局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有关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

## 3. 项目绩效

项目总支出 173.35 万元，项目的总支出及各项明细支出均未超出预算指标，年度该经费实际使用进度执行率99.97%。

2019年度，我局信访工作经费的总体目标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三个全覆盖”工作已实现，信访工作已实现透明化；通过法治建设活动，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地法律的保护；各单位信访工作主体责任也已落实到位。其中，信访事项受理、

办理数（件）1282 件，购买访前法律服务项目数（个）为 1 个，信访干部培训人数（个）为 76 人，法治信访宣传资料、用品印制（份）为 150000 份，信访事项办结率为 100%，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率为 99.99%，法治宣传受益群众数为 58000 人，群众非正常越级上访量下降；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时限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规定期限办理，信访干部培训时间为 11 月，法治信访宣传工作上半年完成《宝安日报》刊登法治信访宣传 23 期，下半年额外刊登 50 期信访相关工作成果；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区信访形势持续好转；群众满意度列入满意度评价范围事项 100%。2019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各部门的通力配合下，光明区信访局工作履职尽责，各项工作蹄疾步稳，取得了良好成绩，为光明区加快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提供了有力保障。

（1）光明信访局面形势向好。一是信访问题源头化解能力提升。全覆盖建立群众诉求服务站，推动各类资源下沉一线，全年化解群众各类诉求矛盾纠纷近万宗，基本实现了“诉求服务在身边、矛盾化解在源头、问题处理在基层”。二是库存信访积案下降。大力开展积案攻坚，着力整治易引起越级访、重复访信访问题，成功消除重点积案 44 宗，大大减少信访压力。三是群众上访总量下降。2019年光明区群众上访批次人次同比分别下降 50%和 64%；群众到市集体访批次人次同比分别下降 77%和81%；无群众赴省进京集体访。

(2) 光明信访的顽疾沉痾得到进一步解决。2019年，光明区信访局启动“减存抑增”专项行动，动态梳理重点信访案件47宗，成功化解信访积案44宗，化解率93.62%。其中3宗国专件、省专件，以及省领导包案的光明集团改制引发的信访案件均顺利化解，获得省联合督查组高度肯定。

(3) 信访工作开辟了源头治理的“光明样本”。创造性搭建“1+6+31+N”群众诉求服务平台223家，全区受理化解矛盾纠纷10142宗，直接服务群众39345人次，涉及金额3.63亿元，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了信访事件的产生，探索了一条信访问题源头治理的“光明样本”。相关做法得到了马兴瑞、王伟中、何忠友、余新国等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

### 三、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定基本合理、项目资金分配管理使用合法合规、各方面管理制度比较健全、资金使用基本达到预期社会生态效益。但区财政部门申请追加部门预算经费数与下达的数存在一定的差额以及下达时间较晚，导致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调整以及推迟执行。同时，对预算绩效的认识深度还可以进一步深化。部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时间并不长，管理制度还有待完善，各部门之间统一协调的制度约束也在探索中，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的认识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 四、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 在追加预算的基础上，控制绩效成本指标，对个别绩效目进行调整，加快项目的执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2) 重视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建设与意识培养。制定科学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作为部门预算管理执行的前提条件，培养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识作为保障部门管理制度落实并执行的有效手段。因此部门既要重视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又要加强对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的培养，帮助工作人员正确认识和理解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同时制定科学合理的奖惩机制，明确各个环节的具体责任人并将权力和义务予以清晰划分，并采取适当的监管手段严格审查预算质量和效率，保障预算绩效管理的有效执行。

(3) 建立健全统一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紧密结合部门的职能，明确的进行分工，把责任落实到每个工作人员；创新多样性的绩效管理模式。针对不同的运行模式和业务职能，其预算方式也不相同，部门使用预算绩效管理方式要灵活和合理，立足于部门发展的现状。